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2-088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47,770,444.81	-17.97%	4,485,852,298.15	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645,450.09	-15.06%	494,141,703.25	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0,353,153.86	-6.50%	509,729,141.03	1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99,649,865.29	-1.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63	-14.79%	0.5643	8.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63	-14.79%	0.5643	8.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6%	-1.08%	10.48%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211,887,649.72	8,694,154,261.60	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906,014,336.49	4,543,880,882.82	7.9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101,333.89	-49,779,019.50	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71,202.91	22,209,211.62	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21,962.43	11,297,321.24	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4,682.83	-1,386,079.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6,779.99	-1,948,242.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1,632.38	-122,885.86	
合计	-9,707,703.77	-15,587,437.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金额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增减幅度	增减原因
应收票据	254,861,924.40	91,848,100.0900	177.48%	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增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28,477,098.87	72,395,181.0100	77.47%	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长所致
其中:应收利息	112,699.78		100.00%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持有待售资产	44,247.79	2,754,746.39	-98.39%	持有待售资产出售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0,132,786.69	177,247,073.45	-71.72%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在建工程	705,858,876.84	422,497,035.45	67.07%	在建房屋建筑物增长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796,725.98	41,055,838.19	277.04%	预付工程设备款增长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7,813,111.73	85,699,657.99	84.15%	收到限制性股权激励款项所致
应付股利	9,073.60	2,910.40	211.76%	控股子公司未派发的应付股利
其他流动负债	50,087,627.80	28,015,704.02	78.78%	部分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增长所致
长期借款	36,544,800.01	16,227,830.44	125.20%	银行借款增长所致
减:库存股	77,047,400.00		100.00%	发行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1,686.92	15,143.92	43.21%	汇率折算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01,474,985.08	202,645,551.62	98.12%	控股公司增资溢价所致

2、合并利润表项目(金额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	2021年前三季度	增减幅度	变动说明
财务费用	-64,096,166.36	49,792,314.64	-228.73%	汇兑损益减少所致
利息收入	13,652,558.94	8,183,572.92	66.83%	银行存款增加,计提的利息收入增长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74,796.61	9,323,103.66	-294.94%	三德冠亏损,对应计提投资收益负数所致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886,434.62	1,907,282.12	-1247.52%	三德冠亏损,对应计提投资收益负数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37,443.70	-27,160,160.38	-83.66%	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694,886.51	-13,089,242.64	279.66%	处置机器设备增长所致
营业外支出	2,072,385.09	381,929.27	442.61%	支付碳排放权所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43.00		1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金额单位:元)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	2021年前三季度	增减幅度	变动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473,261.15	153,018,965.08	62.38%	收到的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11,174.18	1,877,489.66	44.40%	处置机器设备或固定资产增长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0,325,077.00		100.00%	购买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股份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710,096.33	-336,076,241.84	94.81%	购建固定资产增长及购买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股份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6,872,622.00		100.00%	控股子公司增资所致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9,825,222.00		100.00%	控股子公司增资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018,516.20	274,926,171.69	-38.52%	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1,268,203.77	232,085,140.03	38.43%	支付的股利增长所致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862,796.80	8,438,120.00	111.69%	控股子公司支付的股利增长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8,720.20	4,199,828.10	117.84%	支付的可转债到期票面利息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46,044.66	-177,289,197.17	-153.16%	控股子公司增资和收到股权激励款项所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969,335.78	-2,487,461.93	-1224.41%	汇率变化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0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姜雪飞	境内自然人	56.00%	497,821,720	373,366,290		
朱雪花	境内自然人	6.21%	55,245,440	41,434,080		
姜曙光	境内自然人	2.43%	21,646,360	17,819,970	质押	8,350,000
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6%	14,745,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1%	8,977,326	0		
余忠	境内自然人	0.89%	7,882,400	6,031,800		
彭卫红	境内自然人	0.78%	6,916,560	5,307,420	质押	999,800
王立新	境内自然人	0.77%	6,866,100	0		
何亚平	境内自然人	0.44%	3,920,000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睿郡稳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3,202,47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姜雪飞	124,455,430	人民币普通股	124,455,430
深圳市超淦贸易有限公司	14,7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45,000
朱雪花	13,811,360	人民币普通股	13,811,3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977,326	人民币普通股	8,977,326
王立新	6,866,100	人民币普通股	6,866,100
何亚平	3,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0,000
姜曙光	3,826,390	人民币普通股	3,826,39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睿郡稳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02,479	人民币普通股	3,202,47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3,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2,443,117	人民币普通股	2,443,11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姜雪飞先生持有公司56%的股权,姜雪飞先生与朱雪花女士为夫妻关系,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曙光先生与姜雪飞先生为兄弟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9,938,821.14	650,489,657.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2,338,161.43	763,865,555.8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4,861,924.40	91,848,100.09
应收账款	1,337,365,709.68	1,319,346,380.66
应收款项融资	128,477,098.87	72,395,181.01
预付款项	6,658,997.01	5,215,223.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469,694.22	41,806,497.18
其中:应收利息	112,699.78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6,397,244.59	915,018,596.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44,247.79	2,754,746.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132,786.69	177,247,073.45
流动资产合计	4,050,684,685.82	4,039,987,012.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0,008,760.09	421,395,194.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96,116,940.38	3,265,542,402.65
在建工程	705,858,876.84	422,497,035.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082,731.51	73,253,084.40
无形资产	274,290,790.96	286,858,316.57
开发支出		
商誉	476,017.08	476,017.08
长期待摊费用	77,012,576.60	97,015,38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559,544.46	46,073,979.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796,725.98	41,055,838.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61,202,963.90	4,654,167,249.59
资产总计	9,211,887,649.72	8,694,154,261.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081,524.16	151,043,727.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8,256,398.81	689,294,071.90
应付账款	1,220,164,267.89	1,336,800,796.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715,622.84	9,570,745.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6,495,461.39	98,878,925.56
应交税费	47,789,309.95	53,991,329.91
其他应付款	157,813,111.73	85,699,657.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073.60	2,910.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27,721.19	17,521,767.00
其他流动负债	50,087,627.80	28,015,704.02
流动负债合计	2,381,631,045.76	2,470,816,726.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6,544,800.01	16,227,830.44
应付债券	1,343,742,774.39	1,307,554,767.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496,169.83	58,209,282.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237,891.17	9,237,891.17
递延收益	88,159,833.36	85,099,77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5,813.63	481,553.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2,767,282.39	1,476,811,100.46
负债合计	3,904,398,328.15	3,947,627,827.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8,976,640.00	875,646,383.00
其他权益工具	146,862,419.86	146,862,944.4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89,758,630.76	1,186,605,328.04
减:库存股	77,047,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1,686.92	15,143.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252,038.55	215,252,038.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42,190,320.40	2,119,499,044.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6,014,336.49	4,543,880,882.82
少数股东权益	401,474,985.08	202,645,551.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7,489,321.57	4,746,526,434.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11,887,649.72	8,694,154,261.60

法定代表人:姜雪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金秋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85,852,298.15	4,479,999,019.56
其中:营业收入	4,485,852,298.15	4,479,999,019.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07,517,866.58	3,883,217,377.19
其中:营业成本	3,302,887,442.30	3,313,626,577.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602,374.70	25,725,393.67
销售费用	96,524,168.50	87,427,367.94
管理费用	209,301,964.93	222,257,023.95
研发费用	232,298,082.51	184,388,699.29
财务费用	-64,096,166.36	49,792,314.64
其中:利息费用	50,203,922.29	47,969,063.33
利息收入	13,652,558.94	8,183,572.92
加:其他收益	22,209,211.62	27,439,109.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74,796.61	9,323,103.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886,434.62	1,907,282.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85,683.24	10,240,187.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37,443.70	-27,160,160.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697,491.92	-33,629,498.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694,886.51	-13,089,242.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2,124,707.69	569,905,141.51
加:营业外收入	602,172.90	586,224.36
减:营业外支出	2,072,385.09	381,929.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0,654,495.50	570,109,436.60
减:所得税费用	74,601,694.91	65,079,594.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052,800.59	505,029,842.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4,141,703.25	457,976,388.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11,097.34	47,053,454.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43.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43.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43.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43.0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6,059,343.59	505,029,842.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4,148,246.25	457,976,388.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911,097.34	47,053,454.0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643	0.52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643	0.52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姜雪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金秋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2,278,953.76	3,462,850,019.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473,261.15	153,018,965.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67,610.29	340,405,51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9,019,825.20	3,956,274,499.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91,404,000.82	2,195,967,580.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9,514,826.62	630,080,717.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366,688.55	120,379,556.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084,443.92	297,738,076.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9,369,959.91	3,244,165,93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649,865.29	712,108,567.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1,863,880.81	2,811,342,725.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57,114.75	16,670,853.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11,174.18	1,877,489.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6,532,169.74	2,829,891,068.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5,951,412.20	642,086,342.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64,965,776.87	2,523,880,96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0,325,077.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1,242,266.07	3,165,967,31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710,096.33	-336,076,241.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6,872,62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9,825,22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018,516.20	274,926,171.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891,138.20	274,926,171.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228,169.57	215,930,400.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1,268,203.77	232,085,140.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862,796.80	8,438,12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8,720.20	4,199,828.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645,093.54	452,215,36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46,044.66	-177,289,197.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969,335.78	-2,487,461.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155,149.40	196,255,666.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9,831,527.18	438,692,21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6,986,676.58	634,947,878.26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042 证券简称:朗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2-110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计划期限届满暨继续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次计划增持主体周福池先生及其100%持股的广东朗元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1、前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朗科科技")于2022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公司董事长周福池先生计划自2022年4月27日至2022年10月26日期间(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增持的窗口期除外)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时,周福池先生及其100%持股的广东朗元科技有限公司合计增持公司股份3,413,794股,持股比例占总股本为1.7035%,合计增持金额40,934,618.30元,未达到增持计划最低增持金额60,000,000元。

2、本次继续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前次增持因受定期报告窗口期以及受法定节假日等影响未能在6个月内达到计划最低增持金额60,000,000元,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周福池先生及其100%持股的广东朗元科技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增持的窗口期除外)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周福池先生发来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将在未来6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的持股情况

增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董事长周福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38,7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77%,周福池先生100%持股的广东朗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6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58%。上述增持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413,7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35%。

增持主体	增持前持股数(股)	增持前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周福池	1,738,794	0.8677%
周福池100%持股的广东朗元科技有限公司	1,675,000	0.8358%
合计	3,413,794	1.7035%

2、前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前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董事长周福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38,7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77%,广东朗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朗元")系周福池先生100%持股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1,6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58%。上述增持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413,7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35%,合计增持金额为40,934,618.30元,未达到增持计划最低增持金额60,000,000元。

3、前次增持计划未完成的主要原因:根据周福池先生出具的《关于未完成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由于朗科科技定期报告导致的交易敏感期较长,以及受劳动节、端午节、中秋节和国庆节四个法定节假日影响,增持主体能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效时间较大程度被缩短。同时周福池先生所在城市受到疫情封控管理的影响,导致增持主体资金筹措进度延迟,未在承诺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

周福池先生对承诺期限内未能完成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向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

4、本次计划增持主体在本公告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本次继续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增持股份的金额: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3、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由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增持的窗口期除外)。

5、增持股份的方式

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

6、增持资金来源

自有或自筹资金。

7、增持主体承诺

周福池先生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及法定期限内其本人与其100%持股的广东朗元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周福池先生承诺在公司任职期间不会对其100%持股的广东朗元进行股权转让;周福池先生承诺广东朗元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亦不对广东朗元进行股权转让。周福池先生承诺后续如进行所持公司股份的转让或减持,其个人和广东朗元所持有的股份将进行合并计算,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股票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3、本次增持为增持主体的个人行为,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投资建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周福池先生出具的《关于未完成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2、周福池先生出具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2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0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5%;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可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10月31日;

4、根据公司与刘保元签署的协议,刘保元所持公司限售股份将分批解除限售。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情况及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75号)核准,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邦科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577,200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8年1月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40,731,500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54,308,700股。其中限售股为40,73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75.00%,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13,57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0%。

(二)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2018年5月22日,根据公司于2018年5月4日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54,308,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份数量为27,154,350股,公司总股本由54,308,700股增至81,463,050股。

2018年7月3日,根据公司于2018年5月4日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向三名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40,000股上市,公司总股本由81,463,050股增至81,703,050股。

2019年7月3日,根据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户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30,687,440股。

2019年10月18日,根据公司于2019年7月30日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售股115,2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至130,572,240股。

2020年10月21日,公司根据2020年9月15日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298,88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至130,273,360股。

2021年12月7日,公司根据2021年9月14日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40,256股,公司总股本减少至130,133,104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30,133,10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2,198,512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9%,无限售流通股127,934,5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8.31%。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刘保元。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如下承诺:

刘保元通过参与认购公司2015年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成为公司股东,并于2015年4月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刘保元承诺:自2015年4月1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上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三)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除上述承诺外,无后续追加的承诺。

(四)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五)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根据公司与刘保元签署的协议,刘保元所持公司限售股份将分批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具体如下: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2年10月31日(星期一)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数量为10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5%。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1名。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1	刘保元	300,000	103,500

5、公司董事会将严格监督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遵守承诺,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四、本次股份上市流通前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198,512	1.69%	-103,500	2,095,012	1.61%
高管锁定股	1,831,312	1.41%	-	1,831,312	1.41%
股权激励限售股	67,200	0.05%	-	67,200	0.05%
首发前限售股	300,000	0.23%	-103,500	196,500	0.1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7,934,592	98.31%	103,500	128,038,092	98.39%
三、总股本	130,133,104	100.00%	-	130,133,104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未违反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3、百邦科技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32 证券简称:锡装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11月18日14:00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8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1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8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现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14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11月1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3: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华谊路36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1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
2.04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05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06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7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3.00	《关于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1.00须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议案2.00需要逐项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的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登记。

股东需填写《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1),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证明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股东身份。

(二)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2022年11月17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6:30;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2年11月17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提交的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提供除委托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外还应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和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需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股票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供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股票账户卡。

(四)注意事项:本次现场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3。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高尚、杨欢

联系电话:0510-85633777

传真号码:0510-85633888

电子信箱:zqsw@wce.cn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华谊路36号公司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备查文件

(一)《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一)附件1:《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二)附件2:《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三)附件3:《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附件1: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个人/法人)			
股东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证件号码(个人身份证号/法人统一社会信用证号码)			
股东账号		所持股份数	
出席会议人姓名		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截止2022年11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人(或法人)持有锡装股份(股票代码:001332)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2: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1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			
2.04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05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06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7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3.00	《关于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注:

1、上述表决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等选项下打"√"表示选择。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的,视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附件3: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332",投票简称为"锡装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